

CBETA電子佛典集成

CBETA Chinese Electronic Tripitaka Collection
ebook

X65n1289

禪宗指掌

清 行海述

中華電子佛典協會



目次

- [編輯說明](#)
- [章節目次](#)
 - [第一篇](#)
 - [第二篇](#)
 - [第三篇](#)
 - [第四篇](#)
 - [第五篇](#)
 - [第六篇](#)
 - [第七篇](#)
 - [第八篇](#)
 - [結語·刊行記](#)
- [卷目次](#)
 - 1
- [贊助資訊](#)

編輯說明

- 本電子書以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 Version 2023.Q1」為資料來源。
- 漢字呈現以 Unicode 3.0 為基礎，不在此範圍的字則採用組字式表達。
- 梵文悉曇字及蘭札字均採用羅馬轉寫字，如無轉寫字則提供字型圖檔。
- CBETA 對底本所做的修訂用字以紅色字元表示。
- 若有發現任何問題，歡迎來函 service@cbeta.org 回報。
- 版權所有，歡迎自由流通，但禁止營利使用。

第一篇

蓋聞。處俗者貴乎中庸之理。出塵者全憑般若之功。處俗乖乎中庸。則事事失準。出塵不得般若。則必成魔道。夫佛法大意。祇是明其中道第一義諦真空妙理。若非得其般若根本大智。則不能了明第一義諦真空妙理也。何為中道第一義諦。真空妙理耶。謂非空非有。不斷不常。無得無失。無凡無聖。無生死。無涅槃。總而言之。無一切世出世間之法。乃至言語道斷。心行處滅也。故楞嚴經云。但有言說。都無實義。金剛經云。凡所有相。皆是虛妄。般若經云。設有一法。過涅槃者。我亦說如幻如化。(云云)所以然者。以其唯是獨一真心故也。何則謂世出世間。一切凡聖之法。皆不出自我一真心故。故海意菩薩所問淨印法門經。第七云。復次。佛告舍利子言。譬如耆婆醫王。普觀大地。一切草木。無非是藥。修行般若波羅蜜多菩薩亦復如是。觀一切法。無非菩提。釋曰。菩提者。即真心也。既一切法皆是菩提。則一切法皆真心矣。既一切法皆我真心。則不見一切法矣。故有云。識得自心。大地無寸土。即此意也。既萬法皆是自_己真心。豈大地非心耶。大地即_己。全為我之真心。豈更有寸土可得耶。非但寸土不可得。乃至一微塵亦不可得也。若有一微塵百分之一可得者。則唯心之義不成矣。如大地。一切法亦然。如是方可稱為最上一乘真空妙理也。故二乘拙度。析法明空。墮於偏空。不能即萬法而為自體。教中斥為焦芽敗種。斷佛種性之徒。二乘尚爾。降斯可知矣。問曰。上來所說。即萬法為自真心。則心外無毫釐許法可得。此理甚明。皎然可見。_己無所惑。又云非空非有等。其義何謂。請釋所以。答曰。空者無也。今既稱一心。豈是空無耶。既惟一心。豈是有耶。夫稱有者。須要二物相對。方可成有。謂能有所有。今唯獨一真心。對何物而稱有耶。故云非空非有也。不斷者。謂有一種。不悟自心真空妙理之人。聞說無人無我。非色非空。及凡所有相。皆是虛妄等言。以不悟故。妄謂法身同於虛無。頑空。墮於斷滅。故宗鏡錄九十二云。若非色非空。都無分別。不見性之人。到此之時。全歸斷滅。便同外道拘舍離等。_己眼不開。昧為冥諦。以冥寂闇昧無知。以為至極。從此復立二十五諦。迷真實心。成外道種。或有禪宗。不得旨者。法學起空見人。多拂心境俱空。執無分別。將狂解癡盲。以為

至道。(云云)今既稱一心。豈同彼虛無頑空斷滅之無耶。故云不斷。不常者。謂有執著。五陰幻身以為真我。墮於常見。流轉生死。及諸外道。執著五陰身中。有個真常之我。以執著故。不得解脫。今既唯一真心。豈有二物成執。而墮常見耶。謂凡有執者。必具二物方成執故。謂能執所執。今唯一真心。故不能成執。墮常見也。故云不常。無得者。既唯一心。豈有得耶。夫言得者。必有二物相對。方可成得。謂能得人。所得物。今既唯獨一真心。豈更有外物對待。而成其得耶。故云無得。無失者。既稱唯一真心。獨露堂堂。有何所失耶。故云無失。無凡等者。凡即六凡。聖即四聖。生死即世間法。涅槃即出世法。既十法界世出世法。皆即自心。豈更有生死等法可得耶。故一切皆無矣。言語道斷。心行處滅者。既一切世出世間凡聖之法。空無所有。更有何法可形具言耶。既唯獨一真心。豈更有第二法。為心所緣耶。夫心不自緣。如眼不自見。指不自觸。刀不自割。必有一法。為心所緣。心方得起。今唯一真心。更無別法為心所緣。則此心無緣得起。而湛然不動矣。故云言語道斷。心行處滅也。又上來。雖說一心之義。然亦無心相可得。此依俗諦。不依真諦。以真諦中。言語道斷故。若執實有真心可得。即是邪見。不合正理。問曰。既云真心。為何又不可得耶。答。汝將誰得耶。曰。我將心得。曰。汝將心得。即是以心得心。有是理乎。故文殊菩薩云。我不求菩提。何以故。菩提即我。我即菩提。又經云。刀輪害閻浮人頭。其失猶少。有所得心。說大乘者。其罪過彼也。又起信論云。所言不空者。已顯法體。空無妄故。即是真心。常恒不變。淨法滿足。則名不空。亦無有相可取。以離念境界。唯證相應故。

第二篇

有問曰。妙明真心。如何得知。答曰。若能悟空而不墮斷見。知有而不落常見。即是無妄真心之謂。曰。請示所以。答。略舉一喻。可以得知。譬如眼不自見。非謂無眼。以有眼故。不墮斷見。以不見故。不落常邊。眼喻真心。不見喻無妄。心不自見。故說為空。非無心之自體也。真心絕待。可謂真矣。心不自見。可無妄矣。此理微妙。最難究竟。非多集善根。聰明利智者。不能通達也。客曰。誠如所云矣。

第三篇

夫參禪貴其善巧用心。若用心不巧。則多招愆尤。大則橫遭魔事。癡狂失心。小則以假為真。認虛為實。以致虛棄一生。而更難免善因反招惡果。可不慎乎。蓋愚拙用心。有其多種。總在二處所攝。一者著有。二者執無。此二種見。俱是外道所執。佛法之所不收。今人參禪。雖知色身虛假。而復執著。靈性是實。謂之色身之內。有個靈明覺照。思想分別心性。認為真實之我。或執屏息妄想。一念不生。身同枯木。心等死灰。以為真實究竟之處。此二皆為愚拙用心。甚可憐憫。譬如壓砂取油。[穀-禾+牛]角求乳。縱經塵劫。終無一得。且認心性為我者。知我者誰。若心性是我。知心性是我者又是那一個。若二俱是我。豈不一身有二我耶。諸細思之。故知心性非我也。又認一念不生為真實者。若一念不生。則與木石何異。若與木石無異是真實者。則一切木石。應可成佛。豈有此理乎。又者認著一念不生為真實者。即是執著。執著即是生念。豈是無念乎。又汝若言一念不生。亦不執著為真實者。則與無知愚人無異。又何名為知禪知道者乎。思之思之。不可鹵莽。如何是善巧用心處耶。謂纔舉一念如何是我本來面目。只看這舉念的是誰。須知此舉念的。元即是我自己舉也。豈他人乎。雖是我自己。而要無我可得。無我可見。方是真我也。何也。我不得我故。我不見我故。如眼不自見。刀不自割。思之。我若得我。有二我之過故。謂若認著這舉念的即是我者。知舉念的是我又是那一個。若二俱是我。豈非有二我耶。又若舉念的不是我者。則落斷空。是亦不可。或離此舉念的之外尋個我者。盡未來際不可得。此理最難明白。須是誠心懇切。方有入處。若能知舉念的是我。而不落常見之過。若知舉念的不是我。而不招斷空之尤。方是善巧用心處。慎之。

第四篇

有問曰。本來面目是有耶。是無耶。因反問彼曰。汝現在自己是有耶。是無耶。答曰。我現在自己是有也。問曰。汝現在將何為自己耶。答曰。我現在。以見聞覺知為自己也。問曰。汝現在以見聞覺知為自己者。知見聞覺知是自己者是誰耶。答曰。知見聞覺知亦是我也。難曰。知見聞覺知是汝。見聞覺知又是汝。若如是者。汝豈非有二我耶。問曰。我現在自己是有。有如是過。則我現在自己是無耶。反問彼曰。汝現在以何為無耶。答曰。我現在以見聞覺知是無也。問曰。汝現在能見聞能覺知否。答曰。能見聞能覺知。難曰。既能見聞覺知。豈是無耶。汝若能知見聞覺知是我者。則不復見有我及見聞覺知也。如金指環下爐鎔成本金。則不復見有指環之相。汝若見有見聞覺知是我者。則永失真我所在。如金復成指環。

則失金之本相。故古人偈云。知妄為妄。即妄是真。認妄為真。雖真亦妄。思之。思之。更有一偈。知有難得無。知無難得有。有無俱不著。說法獅子吼。

第五篇

有問曰。本來面目是有耶。是無耶。答曰。非有非無也。問曰。如何是非有非無耶。答曰。若本來面目是有者。是誰本來面目耶。答曰。是我本來面目也。問曰。汝是誰耶。答曰。我是我自已也。問曰。本來面目是誰耶。答曰。亦是我自已也。難曰。汝是汝自已。本來面目又是汝自已。如是汝豈有兩個自已耶。是故本來面目非是有也。問曰。如何是非無耶。答曰。有覺有知有見有聞尚不是本來面目。何況無覺無知無見無聞虛妄斷滅為本來面目耶。是故本來面目非是無也。問曰。畢竟如何是本來面目。答曰。如眼不能自見故。不可說是有也。以實有眼故。不可說是無也。本來面目亦復如是。以不能自見故。不可說是有也。以實有本來面目故。不可說是無也。思之。思之。

第六篇

一日靜坐。忽有一居士。排門而入。因問曰。汝是何人。答曰。我名悟空。有事特來請教。久聞大師有云。知有而不落常見。知無而不墮斷空。如何是知無而不墮斷空之義。答曰。我今問汝。隨汝意答。汝今眼見色否。答曰見。心著色否。答曰不著。如是耳聞聲。鼻嗅香。舌嘗味。身覺觸。意知法。汝心還著有聲香味觸法否。答曰不著。到此之時。汝心中還有何見解。答曰。到此之時。我心中一切無著。唯有無見在。曰。即此無見亦須拋却。答曰。若此無見亦拋棄者。則我心中百無所得。豈不落斷空耶。因喚彼云悟空。答曰諾。云。豈斷空耶。彼乃曰善哉。多蒙指教。今日方知解空而不墮斷見之義。其快何如也。再三拜謝而去。

第七篇

問曰。本來面目可得見否。答曰。不可得見。問曰。為甚不可得見。答曰。本來面目是汝自已。汝自已又欲見個本來面目。豈不是兩個本來面目耶。以是故本來面目。不可得見也。思之。問曰。如何是我自已耶。答曰。即今問者豈不是汝自已問耶。問曰。即將此問者為我自已。可否。答曰。不可。問曰。為甚不可。答曰。問者

雖是自己。若認著自己。即成兩個自己了。謂問者是汝自己。又認著問者為自己。豈非兩個自己耶。思之。

第八篇

問曰。本來面目。如何用心參耶。答曰。要不著外六塵。內六根。中六識。參。是正用心處。問曰。如是。則無用心處。如何用心耶。答曰。無處用心。方是正用心處。有處用心者。皆是著相故。問曰。無處用心。豈不落空耶。答曰。知落空者誰。曰。是我也。曰。此既是你。豈落空耶。問曰。即將此知落空者為我。可否。答曰。不可。曰。為甚不可。答曰。金屑雖貴。落眼成翳。

以上八條。皆為破斥斷常兩邊虛妄之執。直顯中道法身真實之義。閱者。宜細心焉。

乾隆五十二年四月望日新刊。

板存常州府天寧寺禪堂。

光緒十九年四月八日甯鄞太白峯參契學人重鑄。

此抄本多所錯訛伏乞明眼宏慈削正流通切禱。

新藏天童弘法禪寺般若堂。

假使頂戴經塵劫	身為床座徧三千
若不傳法度眾生	畢竟無能報恩者
唯有傳持正法藏	宣揚教理施羣生
修習一念契真如	即是真報如來者

[CBETA 贊助資訊](#)

(<https://www.cbeta.org/donation/index.php>)

自 2001 年 2 月 1 日起，CBETA 帳務由「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」承辦，並成立「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」－ CBETA 專戶，所有捐款至 CBETA 專戶皆為專款專用，歡迎各界捐款贊助。

您的捐款本協會皆會開立收據，此收據可在年度中申報個人或企業的綜合所得稅減免。感恩諸位大德的善心善行，以及您為佛典電子化所做的一切貢獻。

信用卡線上捐款

本線上捐款與聯合信用卡中心合作，資料傳送採用 SSL (Secure Socket Layer) 傳輸加密，讓您能夠安全安心地進行線上捐款動作。

[前往捐款](#)

信用卡（單次 / 定期定額）捐款

本授權書可提供單次捐款或定期定額捐款之用途。

請於下載並填妥捐款授權書後，請傳真至 02-2383-0649，並請來電 02-2383-2182 確認。

或掛號寄至 10044 台灣台北市中正區延平南路 77 號 8 樓 R812 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收。

請在此下載 [授權書](#) (MS Word 格式)

劃撥捐款

郵政劃撥帳號: 1 9 5 3 8 8 1 1

戶名: 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

欲指定特殊用途者, 請特別註明, 我們會專款專用。

線上信用卡 / PayPal 捐款

PayPal 是一個跨國線上付款機制的公司, CBETA 引用其服務, 提供網友能在線上使用信用卡或 PayPal 帳戶贊助 CBETA 。

PayPal is an online system of a global payment solution. CBETA uses its service to provide the uses to donate by using the credit cards or PayPal account to support the CBETA project .

相關收據開立事宜, 由於付款幣別為美元, 我們除了會依您所贊助之美元金額開立收據外, 另我們會依捐款當日公告匯率開立台幣收據, 此收據為國內正式合法報稅憑證。

Since the donation made is in US currency, hence all the receipts will be issued in the US dollars consequently. However for the domestic donators, a Chinese official receipt will also be made according to the foreign exchange rate for the purpose of tax deduction.

[線上信用卡 / PayPal 贊助](#)

支票捐款

支票抬頭請填寫「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」。

CBETA is part of Seeland Educational projects, any donation (ex- cheques, remittance, etc.,) please entitle to "The Seeland Education Foundation".
